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,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 亦不發表聲明,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 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。



CHAODA MODERN AGRICULTURE (HOLDINGS) LIMITED 超大現代農業(控股)有限公司

(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) (股份代號: 682)

根據上市規則第13.18條須予披露

董事宣佈,本公司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與(其中包括)組成銀團的銀行訂立貸款協議。根據貸款協議,倘郭先生終止作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(定義見上市規則),則會構成違約事件。

超大現代農業(控股)有限公司(「本公司」)董事(「董事」)宣佈,於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,本公司就一筆高達21,000,000美元之貸款信貸(「貸款」)與(其中包括)組成銀團的銀行訂立協議(「貸款協議」)。貸款將以定期貸款信貸之方式提供予本公司,由提取日期(「提取日期」)起計為期三十六個月。預期提取日期將為由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(即貸款協議日期)起計60日內之營業日。根據貸款協議,於本公告日期,郭浩先生(「郭先生」)透過Kailey Investment Ltd.(一間由郭先生持有80%權益之公司)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44.21%,倘郭先生終止作為本公司之控股股東(定義見香港聯合交生變約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(「上市規則」)),則會構成違約事件。倘發生變約事件,則該筆貸款之所有未償還金額將即時到期,而本公司亦須即時還款。由於貸款協議之該等條文,貸款必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.18條以本公告之方式予以披露。貸款詳情將載於本公司其後發表之中期業績報告及年報。

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董事組成:

執行董事 : 郭浩先生(主席)、葉志明先生、趙娜麗女士、李延先

生、陳航先生、黄協英女士及況巧先生

獨立非執行董事 : 馮志堅先生、譚政豪先生及林順權教授

承董事會命 超大現代農業(控股)有限公司 主席 郭浩

香港, 二零零四年四月三十日